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 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2.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0月27日15: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月27日上午9:15至2025年10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交 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 下午 13:00-15:00。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二段 217 号 14 楼会议 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王选祥先生
-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 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1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05,135,7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7249%。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8,051,567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071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7,084,1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30%。

3.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8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7,084,1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30%。

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一)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81,879,68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569%;反对23,076,7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35%; 弃权179,29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7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33,828,11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2601%;反对23,076,7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258%;弃权179,29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7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4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85,224,89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97%;反对19,707,10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66%; 弃权203,70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7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7,173,32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1202%;反对19,707,10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229%;弃权203,70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7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6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85,203,49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062%;反对19,729,50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603%;弃权202,70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37,151,92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0828%;反对19,729,50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622%;弃权202,70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5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603,969,26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72%;反对959,35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5%;弃权207,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8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55,917,69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6%; 反对959,35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06%; 弃权207,0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28%。

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关联股东按照规定回避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份数为547.866.955股。

表决结果:同意55,556,1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095%; 反对1,536,07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22%;弃权176,515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08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55,371,54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999%;反对1,536,07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909%;弃权176,51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92%。

6.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603,729,74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77%;反对1,175,46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2%;弃权230,4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55,678,18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370%;反对1,175,46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92%;弃权230,4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38%。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 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 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7日